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1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文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董事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补选董事候选人周文婷女士、王学良先生（简历附后）进行了考核提名，拟补选周文婷女士、王学良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

简历附件：

1、周文婷女士，198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主要学习及工作经历：2004年9月至2008年7月，河海大学会计学专业学习，获管理学学士学位；2008年10月至2010年12月，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学习，获管理学硕士学位；2010年9月至2010年12月，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实习；2011年1月至2012年3月，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董事长助理；2013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周文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德洪、周秀风夫妇的女儿。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2、王学良先生，1987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双学士学位，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主要学习及工作经历：2006年9月至2010年7月，黑龙江科技大学学习，获采矿工程、工商管理学士学位；2011年4月至2012年3月，任公司行政部企划专员；2012年4月至2013年4月，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工作；2013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1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学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